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110年11月3日(星期三)10:00~12:30
- 二、地點：屏東縣恆春鎮公所三樓大禮堂
- 三、主席：張處長欣
- 四、出席人員：如出席人員名單
- 五、紀錄：林宣甫
- 六、主席致詞：

各位鄉親、各位貴賓、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早安。首先我謹代表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歡迎大家參加核三廠除役計畫審查地方說明會，疫情期間要辦實體會議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因此疫情稍微緩解，我們就把握時間舉辦地方說明會。我們了解地方同時有很多會議正在進行，地方的鄉親代表或里長可能另有要務，想參加但不一定能參加，向大家說明這次雖然是原能會第一次在恆春舉辦說明會，後續適當時機還會再辦，所以不用擔心。

核電廠的除役計畫涉及許多部會，今天除了原能會是主辦單位之外，同時也邀請經濟部與環保署參加，大家提出的意見相關單位都會知道。另外列席的台電公司也會對鄉親關切的議題提出回應說明。原本台電公司的領隊是核能部門的簡副總，不過因為簡副總另有公務，所以由核能後端營運處的張學植處長帶隊參加，因為很多議題跟台電有關，先讓大家認識。接下來介紹我們團隊，左手邊是核能管制處高斌高副處長。緊接著是核能技術處黃俊源黃副處長，主要負責緊急應變，右手邊是放射性物料管理局陳文泉陳副局長。這次說明會也邀請三位參

與除役計畫的審查委員參加，依序為陳建源委員、廖俐毅委員、周冬寶委員，若有技術性議題可以協助說明。

核三廠除役計畫於今年7月提送至原能會審查，目前正在進行技術審查，審查時間約一年半，預計112年上半年做個段落。原能會基於資訊公開的原則，在除役計畫審查初期，把握機會到現場舉辦這場地方說明會，主要是聽聽在地鄉親對除役計畫審查的意見或建議，作為後續審查的參考。今天也安排台電公司說明核三廠除役規劃現況。原能會也會簡報說明審查作業，兩個簡報說明後，我們會開放提出意見。另外，雖然疫情比較緩解，但是還在防疫期間，今天雖不算是完全密閉的場合，但聚集的人數比較多，現場提供口罩，麻煩在座各位都能全程佩戴口罩，保護自己也保護別人。

最後謝謝恆春鎮陳鎮長提供場地，讓我們能順利召開地方說明會。開始之前，先請陳鎮長致詞，歡迎陳鎮長。

七、來賓致詞：

恆春鎮陳文弘鎮長：

原能會張處長、高副處長、陳文泉副局長、審查委員，在座恆春鎮的里長、鄉親，時間的關係就不一一稱呼，還有滿州鄉的秘書、鄉民代表會主席、代表跟幹事，先跟大家說聲抱歉，會議室的電梯正在趕工，電梯還是核三廠補助，謝謝。我常常講台電對臺灣的經濟貢獻非常大，不論臺東、花蓮，不管山高，只要有人住，就算是小小的廟宇都有燈火，台電要立多少電線桿，接多少電線，動用多少人力資源，這就是有為的政府，台電功不可沒，帶動臺灣的經濟奇蹟，功勞那麼大，應該給台電鼓勵一下。

台電在恆春發電，一轉眼四十年，當初建廠應該沒有經過

地方的同意，現在要除役，也沒評估是不是有延役的可能性。12月18日有重啟核四的公投，恆春的核三廠已經運轉，也很順利，是不是納入考量繼續發電，臺灣的電夠不夠用也是大家關心的議題。另外地方很關心回饋金，核廢料放在恆春是違背當初建廠精神，當初核廢料運到蘭嶼，蘭嶼達悟族人抗議後放在恆春，不知道已經放幾桶，也不知道低階核廢料一桶200元是如何產生？高階核廢料一公噸一萬五千元，不知道有幾公噸，一萬五是如何研議。最重要的是如何解決核廢料，不能無限期放在恆春，違反當初建廠精神，否則回饋金應增加，蘭嶼樣樣不用錢，還可以領錢，蓋房子又不願意住，希望恆春的補助可以提高，每個機關的補助都很珍惜。因為很多鄉親都很關心，若有意見請大家提出來，預祝今天的說明會可以圓滿順利，防疫期間，祝福大家都平安，謝謝大家。

八、原能會及台電公司簡報：

1. 台電公司簡報「核三廠除役規劃現況」(略)
2. 原能會簡報「核三廠除役計畫審查作業」(略)

九、參與人員表達意見及回應說明：

主席：

意見表達前，先跟大家說明，今天登記發言的來賓很多。各位來賓的時間也非常寶貴，這個議程是希望大家都能發言，而不是規範大家表達意見。各位的意見也都會做成紀錄，公布在原能會的官網。接下來就依照司儀宣布的規則，請已經登記發言的在地鄉親先發言，原則上三位貴賓發言完畢後，做簡要回應，第一位請張清文先生。

恆春半島核三廠除役關注小組張清文先生：

各位鄉親大家好，我叫張清文，第一個拆除期間如何確保放射性物質不會外洩？如何設置監測及警報系統？第二個，拆除前是否進行大型的演練？剛剛講的演練都在廠區內或是小規模的演練，一旦發生事故後，整個恆春鎮可能都籠罩在輻射外洩之中，如何做到大型的演練？讓大家知道在拆除期間，萬一發生輻射外洩時，如何保護自己。

第三點，如何監測及控制地下水的污染？監測的數量、抽查的次數、頻率以及深度為何？再來輻射塵的問題，因為冬天有東北季風，夏天有西南風。颱風期間風亂吹，如何確保落塵不會影響到農作物，甚至居民的安全？應有相關規劃。抽測檢驗時，一旦發現污染如何立即通知在地居民？尤其冬天的時候，大光里跟水泉里的風是每秒二、三十公尺，還沒出廠區的時候，如何做到監測及發布警報？這都是要做的。

第四點是環境復原，進出水口以及電塔的部份，進出水口如果還要用，可以接受。但是長長的大水溝，很多野生動物無法跨越鴻溝。如果沒使用是不是應該要恢復？高壓電塔的部份，恆春以景觀優美吸引觀光客，到處都是電塔，包括季鳥、灰面鳩會撞到電塔，是否在除役期間拆除？

第五點是在地居民就業的問題，既然規劃在地居民就業，是不是要事前進行訓練，提供好的規劃及時程，讓居民就業是長時間性，而不是一、兩天的臨時工，希望規劃就業的時候，應該以長時間就業為目標，而不是一兩天的臨時工。

第六點一直講原廠址作電力用途，我們堅決反對，為什麼？後續規劃不是太陽能，就是燒煤、燒炭，絕對不行，恆春是以景觀吸引觀光客，搭了一大片的太陽能板對景觀不好，而且我們受核能的毒害還不夠，還要燒煤炭毒害我們，所以堅決反

對。

主席：

謝謝張先生的意見，等一下做簡要的回覆，接下來請韓秀滿女士。

韓秀滿小姐：

台上各級長官，台下的鄉親大家好，我代表墾丁社區，我是韓秀滿。剛剛聽到台電以及原能會用很專業、很嚴謹的簡報對民眾說明除役計畫。我也代表民眾，用最白話的方式表答民眾的心聲。如果我們家裡有一台40年的車，跟一台剛買的新車，一般民眾不會每天心心念念想開40年的老車，把新車放著不用，卻每天維護、整理那台老車，不管安全或疑慮，每天提心吊膽，卻把新車擺在那邊，每天還要派人上油保養，這種想法跟民眾的想法是天南地北，相差很大。

我們要表達的是，今天的除役計畫如果照時程進行，當然很完備。民眾也期待用更安全，新的核能做替代能源，我相信在座原能會或是台電公司的長官，大家都是理工出身的。科學是講究證據，不是文學講一些文青的說法，或是哲學天馬行空的想像，提出科學的證據，科學數據讓民眾安心，提供民眾完整的說明，才是正確的方式。

今天地方說明會，我要給你們衷心的建議，應該回頭對行政院長蘇貞昌好好說明。核廢料不會放在你家的前院，也不會放在我家的後院，剛剛說得很完整，有一個集中核廢料的貯存場，不要讓蘇貞昌帶頭恐嚇人民，不知道如何有正確的能源政策，今天臺灣想走向綠能，很好很健康。但要依靠太陽能，要依靠風力發電，要依靠大自然就要看大自然的臉色。

臺灣東北季風吹很強，所以風力發電在冬天的時候特別有效，不過最熱的時候是夏天，想要吹冷氣是夏天，所以是不是有更完整、更正確的思維來思考能源政策。這幾天的新聞不僅是三接在桃園破壞藻礁也引發公投。最新在基隆要做四接，還要填海，掩埋整片的珊瑚礁。破壞大自然發展能源，是我們想要的嗎？在各國使用核能的國家還是非常多，可以證明核能是很安全，污染性極低的，是不是可以朝這方面思考。核三廠除役之後能夠開啟核四，提供臺灣更穩定、更安全、更乾淨的能源，這才是我們要思考的方向，謝謝。

主席：

謝謝韓女士的發言，接下來請張昌益里長發言。

墾丁里張昌益里長：

台上的長官，還有恆春鎮的代表、里長，各位鄉親長輩大家好，我先建議一點，今天恆春來的鄉親不多，建議下次開會的時候提供獎品，例如500塊農會禮券，參加人數就會增加。

核三廠對恆春人不公平，南電北送，但回饋不如預期，現在電費一直漲，回饋金卻沒有調整，對地方非常不公平。過去建議舉辦大型演習，不要只有兩、三百個人疏散至楓港就說演習成功，幫恆春蓋一條寬闊的逃生路線，舉辦一次全體疏散的演習，希望原能會編列兩、三千元，疏散至楓港就可領錢，否則發生事故時如何疏散？若是過年或連續假日時如何疏散？另外請問核三廠進入除役期間，電力從何而來，生意人有工廠，吹冷氣要用電，若電力不足誰能負責。剛剛張先生講得很好，但我認為除役是騙人的，除役之後，核廢料也運不出去，簡報說要建集中式貯存場，哪個縣市同意蓋集中式貯存場？我也要跟大家講不用怕，大陸平潭離新竹跟台中僅有100多公里，有好

幾座發電廠，若發生事故，臺灣也會受到影響，我個人建議，核三廠還有四部機組沒裝，若能延役，應回饋恆春十億元，既然提供全台用電，應適當補助恆春鎮，個人建議裝六部機，一部機三億，再加十億，總共二十二億，每個人可以月領四、五萬元，這是個人的建議，感謝大家。

主席：

三位發言完畢後先做簡要的回覆。大家共同提到能源的部份，先說明原能會的管制立場。今天這場是原能會主辦的說明會，原能會是獨立的安全管制機關，不負責規劃臺灣能源政策的走向，如果台電使用核能發電，原能會就管制核能發電的安全。如果核電廠除役，原能會就管制除役的安全。各方對年底的公投有不同的意見，原能會予以尊重，因為是民意的表現，但不是今天的主題。

針對除役作業如何不影響地方的環境，以及回饋的部份，請台電公司做簡要的說明。如果說明不完整，會後請台電公司提供書面意見，請張處長。

台電公司張學植處長：

鎮長、各位里長、代表、鄉親，大家早。先自我介紹，我在71年到恆春，原來是異鄉，已經變成家鄉。104年9月離開後，現在變成我的故鄉。不管電廠在運轉還是除役，鄉親關心電廠的安全，這是台電公司必須做到的事，也是台電所有核能從業人員的責任。第二個是機組進入除役前有兩件事，第一個環境影響評估已於去年9月18日舉辦說明會，今天的會議是原能會主辦審查除役計畫的說明會。兩場說明會都要徵詢鄉親的意見，納入審查或環評的參考。制度的設計非常重視鄉親的意見。

接下來回應三位鄉親。第一位張先生，先前核二、三廠除

役範疇界定會議，已了解您的意見。大家擔心除役會有很多的放射性物質外釋，跟鄉親報告，除役期間，所有放射性物質都在室內處理，經過通風和過濾才排放。這些標準跟正常運轉一樣，不會露天排放。外面的風雨對室內影響不大，因為在運轉或是大修時，也有落山風，經過長年的監視，對外界沒有影響。但台電還是維持高標準的要求，進行放射性物質的處理。

針對地下水部份，台電公司已經調查過，核三廠地基屬於泥岩，沒有地下水經過。除役過程中也不會抽地下水，任何排放也通過標準後才排放，不會對地下水造成任何污染。不過台電還是持續進行地下水監測，一個在大門口，一個在大光附近，都有長期的監測，這些監測不是因為除役才監測，平常運轉三、四十年，甚至在運轉前就進行背景監測。相關資料如果張先生有興趣都可以提供。

高壓電的部份，電是透過高壓電出去跟進來，這是連結我們恆春跟外界的電線，不管是161的或是345的kV，不建議這時拆除，建議保留至後續電力規劃時，跟鄉親溝通後再做最後的決定。否則現在拆，到時候又再建，對環境是另一種衝擊。針對韓理事長的建議，除役的安全絕對是第一順位。針對能源部份，台電依照行政院及經濟部的能源政策推動。鄉親可以透過各種方式表達，或年底的公投表達，讓主管了解，經濟部也會將鄉親的意見帶回去。

張里長的意見有部份是演習，針對供電的部份，若核三廠除役，台電還有相關的民營業者都會補足電力，台電跟國家在能源政策上一定會做到，簡單說明，謝謝大家。

主席：

謝謝，因為還有很多鄉親登記發言，如果還有機會，我們

再做進一步的說明。下一位是屏東縣環境保護聯盟張怡律師，請。

屏東縣環境保護聯盟張怡理事：

各位鄉親大家好，我是屏東環境保護聯盟的理事張怡律師，我也是恆春鎮的居民。我外公的家族姓郭，當年核三蓋在馬鞍山是徵收我們郭家的土地，先跟大家說明。今天有一些核三早期的居民，想聽後續的規劃。先針對剛剛一直講到核廢料用乾式貯存非常的安全，可是為什麼恆春當年蓋核三廠之後，現在還要繼續放核廢料？既然核廢料這麼安全，為什麼一定要放恆春？我們都知道核三廠發的電都是南電北送，恆春人使用的電量不大，用電量也應該回歸環境正義，為什麼恆春人用電量這麼小，還要幫大家收核廢料？是不是應該先列出用電大戶，再把核廢料放至用電大戶。法律是權利跟義務並行，享受權利，就要負擔義務，用這麼多的電，就要收核廢料。

恆春的用電量少，核廢料還放在恆春，只提供一點回饋金，讓恆春被外界說愛錢又承擔大家的核廢料。美國人問恆春一個月收到多少錢？只有150塊，換算美金五塊錢，在美國買個漢堡都可能買不到。回饋金少卻還要承擔污名，核廢料還要放在恆春，這是非常不公平的事。剛剛簡報說乾式貯存非常的安全，建議找出下一個貯存地點，不要一直放在恆春，恆春光是觀光，夏都飯店一個房間有時可以賣一萬多塊，核三廠好好規劃可以賺很多錢。其實核電廠一年的補助，相對於恆春幾十億的觀光產值，金額不多。

核廢料的部份，請原能會督促台電找出適合的貯存場。雖然目前只是暫時貯存，但是如果找不到下一個場址，它就是永久貯存，一直放在恆春，希望盡快找出下一個地點。依據資訊

公開敦親睦鄰第七點，行政院의 永續發展委員會積極推動中期暫時貯存設施之設置，請問確切的地點跟縣市？如果沒有明確的地點跟縣市，就是一直放在恆春，我要特別強調核廢料的部份。

當初提到但沒有列出來，不過這是實際發生的情況，核一、二廠除役發包很多工程，導致很多黑道圍標的問題，希望比照彰化抓綠能蟑螂的情況，由地檢署跟台電相關單位成立一個平台，確保未來工程發包跟執行面不會有黑道圍標，破壞地方治安的問題，希望台電說明相關規劃，什麼時候跟屏東地檢署討論？確保未來除役作業，地方的治安還是維持良好。我的報告到此結束，謝謝。

主席：

謝謝張律師，接下來請謝春敏里長發言。謝里長發言完畢後是顏士雄先生。請謝里長發言。

鵝鑾里謝春敏里長：

原能會各級長官、台電公司、恆春鎮的大家長陳鎮長，代表會主席，我講的大部份是恆春的心聲，也是我個人的意見，當時核三廠蓋在恆春，沒有跟地方協調，現在蓋完那麼久，領回饋金卻被污名化，值得嗎？政府推動核電廠除役，請問未來的電力在哪裡？聽電視講要買太陽能，政府發一度電不用兩塊錢卻用六塊買，讓財團賺錢，老百姓受害，就像健保一樣，現在政府有錢由政府負擔，之後政府沒錢就由老百姓負擔，邏輯不通，一個有為的政府，就是未來要發展的東西，先找出最好、對老百姓最有幫助，不用花那麼多錢，不用現在花一花，但是未來都跟外面買綠電、太陽能，賠好幾億，為了錯誤的政策，害死老百姓，應該要檢討。

剛剛張里長講當時核三廠設計六部機組，現在兩個已經到期，再投入四個，中央政府一年多一些補助，解決老百姓離鄉背景的問題，領核能的薪水就不用外出，讓長輩在故鄉無法受到照顧。台電說安全跟維護的設施很妥適，請問逃生道路現在才在動工，之前剛好做一半而已，現在要除役了，二十幾年，政府是這樣的態度嗎？逃生道路應該找經費幫忙支援，沒有鋪平如何逃生，南灣、墾丁、鵝鑾的遊客如何疏散？希望能再思考除役政策，搞不好明後年沒電，是不是使用核電，不用跟民間買，讓財團剝削一層，由你們守護好核能再裝新的，土地才能永續，另外核廢料現在放在恆春，以前只有建廠，沒有說要放核廢料，現在不知道放哪，只說明這裡是暫存，暫存多久要有明確的答案，開會才有意義。核廢料放在這裡，每天生命、財產受到威脅，結果一個人得到150塊，要趕緊研究賠償多少錢，補償精神上的損失。未來沒有其它電源時，我們除役的工作先暫停，等待有足夠電源提供國人使用，自己有辦法生產東西，就不用跟人家買，因此政策需要再思考，希望這次會議後趕緊研議，核廢料放在恆春，回饋金趕快提高才是最實際的，以上簡單報告。

主席：

謝謝謝里長的意見，接下來請顏士雄先生發言，顏先生發言後做回應說明。

顏士雄先生：

各位鄉親大家好，我是顏士雄，是恆春本地居民，也是花蓮東華大學環境學院的博士候選人。我想就資訊公開與公民參與程序提供意見。資訊公開不是網站上公布就好，不是每個人都知道原能會跟台電的網站有這個訊息，也不知道什麼時候公

布。公民參與也不是開個說明會，請大家參加叫公民參與。我本身學的是環境專業，是在地居民，上次台電的地方說明會也有參加，但是後續的環評範疇界定到這次的說明會都沒有收到訊息，因為有關心核安的公民團體連繫，否則在地人都不知道相關訊息。為什麼在地人這麼重要，上次的地方說明會講過，台電的一階環評說明書，未考量落山風的因素，恆春每個人都知道。因為沒有充分的讓在地人參與，在地人不只鎮長、縣議員、代表、里長，還有很多其它的居民。我信任我們選的公職人員，但是他們的專業能力不一定是全面的，譬如有些在地朋友懂鳥、懂植物、也懂在地文史，應加強在地參與。

剛剛台電長官說明除役作業會在室內安全進行，但大家怕意外，日本福島的設計很安全，但是有人為疏失就會發生意外，誰能保證完全不會有意外？若有意外，善後程序如何處理？如何得知訊息，可以盡快應變，這些都要充分的地方參與。有關地方參與部分，環團及民眾關切事項第一項，環團要求在恆春成立由環團、居民、專家、地方政府組成之核三廠除役委員會。台電回應屏東縣政府已於104年成立屏東縣監督核能安全委員會，這個委員會的監督要點裡，成員全部是屏東縣市政府縣長、各局處室代表、外聘專家委員，卻沒有恆春本地人。恆春鎮長、議員、代表、里長都不是成員。每個恆春人都知道落山風的問題，台電核三廠在恆春40年，除役居然完全不考慮落山風等其它因素。建議公民參與應有更周嚴的方式，譬如為了防疫作業，可以發簡訊給所有進入警戒區的人，是不是每次重要的資訊公開時，可以發送至恆春本地人的手機號碼，提供網址請民眾參閱，或說明會時通知民眾參加。為什麼提到這個，恆春鎮有多少人知道乾式貯存？乾式貯存的意義是什麼？危險性是什麼？安全措施在哪裡？幾個月前我父親接到民調的電話，

詢問同不同意將核廢料放在核三廠？但什麼是低階核廢料與高階核廢料，安全性如何？風險為何？完全不講，只詢問同不同意？不知道如何回答。不知道哪個單位調查的，但也許台電會說做了幾通民調，當地居民同意在恆春貯存核廢料。問題是被調查的人完全不知道核廢料的安全性。希望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能確實做到，讓更多的恆春鎮民知道相關訊息，一起參與討論，謝謝大家！

主席：

謝謝顏先生的發言，以上有三位來賓發言，很多是核廢料的議題，除役期間如何防範施工過程有黑道圍標的問題，還有前面提到補助金的部份，以及台電公司對公民參與是不是有更積極的作為。針對這些意見先請張處長做簡要的回應。若經濟部有補充說明，也歡迎補充。

台電公司張學植處長：

首先還是感謝鄉親的意見，有關張律師的部分，要感謝恆春地區的鄉親願意提供這塊土地讓台電做核能發電，回饋金的部份已有制度，原本核電廠進入除役期間回饋金會調整，但107年立法院決議，除役期間的回饋金不會低於運轉期間的回饋金。至於未來的回饋金，必要時會做反應。張律師提到核廢料的部份，核廢料暫存於爐心或燃料池內，都需要供電使其冷卻，但貯存於乾式貯存設施後，以自然對流方式冷卻，比較上都很安全，但乾式貯存還是比較安全。乾式貯存基本設計為40年，核三廠於114年進入除役階段再加40年是154年，若明年永續會確定中期暫時貯存設施選址相關事宜後，預計約5年選址作業、5年環評作業、10年興建、20年內建造中期暫時貯存設施，就可將放射性廢棄物移出，台電公司一定會執行，請鄉親給台電

公司一點時間。目前無法確定地點，但一定會作為努力的目標。最終處置約144年完成，除役作業會在139年以後完成，台電就會將核廢料移出去，相信在40年以內，可以給鄉親一個說明。

鄉親提到黑道圍標的事情，核一廠黑道圍標事件不涉及爐心運維作業，也不涉及除役，主要是邊坡的土木且多為個人行為，現在招標都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檢驗也有核安處或政風參與，請大家放心作業品質。針對張律師建議找地檢署，台電公司會再研議。另外顏先生談到資訊公開不只是網站，這是正確的，除了網站上被動的資訊公開，還會加強地方的溝通說明，公民參與的部份，已於104年成立屏東核安監督委員會，這個部份可以將意見帶回去，研議是否能納入更多地方鄉親的意見，讓地方有更好的參與感。

最後還是感謝鄉親不管在運轉期間，還是後續除役期間，謝謝鄉親暫時讓台電公司使用這塊地，至於大家關心能源的問題，因為能源政策是經濟部權責，可請吳組長簡單說明。

主席：

請經濟部吳組長說明，謝謝。

經濟部國營會吳國卿組長：

大家好！我是經濟部國營會的吳國卿，剛剛聽到很多先進的發言，對於核三廠在恆春將近40年的時間，有一些支持的話，也有很多檢討改進的事情，今天廠長以及後端處張處長都出席會議，未來的除役工作，也會就大家的意見持續說明。剛剛幾位先進很關心核三廠兩部機除役以後，國家能源供電的問題，核三廠兩部機190萬千瓦，目前台電公司持續推動政府的能源政策，主要是減碳、增氣還有展綠。減碳的部份，目前台電的

新計畫都沒有燃煤機組，現有燃煤機組的發電量也將逐年減少。第二個增氣就是增加天然氣機組，現在台電有幾個計畫正在執行，包含目前正在蓋大潭的第七、八、九號機組，三個機組加起來是316萬千瓦。第二個正在蓋的是興達，興達目前有三部機，三部機加起來有390萬千瓦，還有已經通過環評的是臺中電廠有兩部機，兩部機合計260萬千瓦。另外還有通宵第二期計畫，大約有270到330萬千瓦，環評也通過。目前台電也在進行後續的招標作業，最近比較熱的是協和，正在環評中，預計有200萬到260萬千瓦，以上是燃氣計畫，未來電力供給部分會占很大一塊，大家關心的電力供應問題，經濟部跟台電都持續努力中，也謝謝大家的支持，謝謝！

主席：

好，謝謝經濟部吳組長的補充說明。我補充一下，顏先生提到資訊公開可以有更多的做法，也提一個建議，例如參考防疫作業透過手機發送訊息。這確實是一個想法，但必須先說明，原能會是執行安全管制的公權力，不會舉辦一個會議，就發簡訊到所有人的手機，這會造成民眾的恐慌。地震的時候，有人收到，有人沒收到，大家就開始焦慮。但是地方溝通、資訊公開的部份，不只是台電公司，原能會也會持續思考如何精進。例如今天的說明會，絕對不是只是放在網站。事實上原能會拜訪幾位里長也有說明，這場說明會原先是安排線上會議，可是線上會議對在地鄉親沒有發言的機會，因為大家都很忙，也不太可能去線上看，所以疫情緩解，我們立刻就改實體會議。雖然鎮代表正在審鎮的預算，立法院也在審原能會的預算。但即使如此，我們還是把握時間辦這場說明會，另外也會持續思考如何加強地方溝通。接下來還有三位發言，第一位是莊期文代表，請。下一位是吳寶同先生。

屏東縣滿州鄉民代表會莊期文代表：

大會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參與的貴賓。核三廠跟我們共榮共存已經好多年。我常說應做好即將發生的事情，25年除役作業後，大家可能已經不在人世了，建議做好環境保護才是最重要的，現在電廠如何處理排放的污水，應該讓在地民眾知道，錢很重要，但環境是永遠存在，會影響後代子子孫孫的健康。我想核廢料一定沒有最終的處置場，但核三廠污水的排放以及監督機制必須透明化，清清楚楚的告訴地方，這是第一點，希望能說明清楚，排水會不會影響環境，相關經費應該投資在這裡。第二點是公平正義，現在南電北送，在恆春發電但回饋金很少，回饋金應該平均分配，照人口數分配，也應該有回饋機制落實在恆春半島的每個地方。最後核三廠運轉那麼久，進入除役期間，相關能源規劃為何？剛剛講的也對，跟車子一樣，換新車至少可以撐十年，以上三點建議。原能會或核三廠長官，我堅持一定要保護環境，墾丁是觀光地區，環境是很重要的部分，第二點是如何落實回饋金，最好大人、小孩一視公平，第三點沒有最終處置場要如何處理，是否有相關替代方案，現在廢棄物有一種基金，將廢棄物放在這裡，把基金當做回饋金，是不是請核三廠長官回答，因為放在這裡一年有幾十億，可以將這些基金做為回饋，謝謝大家，謝謝！

主席：

好，謝謝莊代表。接下來是吳寶同先生。吳先生之後是陳進興副主席。

吳寶同先生：

主席、各位鄉親大家好！我是在恆春出生的恆春鎮民，前幾年也搬回恆春，本身是清大畢業，有輻射防護專業，也操作

過清大的研究用反應爐。這邊有七點建議，希望原能會跟台電可以參考。第一個是核三廠除役期間，恆春鎮民的停電編組是否會改變？目前許多恆春鎮民是H編組不會停電，但核三廠進入除役期間是否改變？

第二點因為蓋新的電廠非常困難，如果臺灣電廠的興建進度延宕，造成整個臺灣都在缺電。當然我們不希望高雄的興達跟大林等火力電廠拼命燒煤，核電廠是不是可以成為緊急救援的電廠？希望經濟部跟台電要有備案，否則臺灣缺電，經濟也受影響，高屏的空污影響也會很嚴重。第三點是除役過程中，有沒有安排公民參訪或是學習，我是清大畢業，很清楚整個臺灣的核能人才越來越少，過幾年也許核融合發電廠出來後，臺灣無法接手，永遠只能燒煤燒碳。

第四點是核三廠除役過程中，四周要有縮時攝影，讓民眾可以即時監督，原能會也可以即時監看，事後也可成為珍貴的紀錄。第五點是鄉親對安全有很多疑慮，事實上恆春對外的交通很不方便，不要說兩三萬人疏散，光假日從枋寮到枋山這一段都會塞車，如果真的無法疏散，目前正在規劃屏南快速道路，建議可以加速發展。

第六點是核廢料的問題，核廢料在臺灣幾乎變成洪水猛獸，大家認為核廢料無法處理，但是低階核廢料是手套或衣物，沒有比農藥危險，只是法規規定非常嚴格，可能變成大家很害怕。希望原能會可以加強教育宣導，拒絕無聊的恐慌。用過核燃料如果嘗試開國際標，不相信全世界其它國家沒辦法處理。最後一點是日本福島核廢水，已經稀釋準備排入太平洋，違反現行的國際原子能法規，建議研究可燃的低階核廢料，經過燃燒排放到大氣，跟石油燃料一樣，會對大氣環境製造多少核輻射。以上報告。

主席：

好，謝謝吳先生的建議，接下來請陳進興副主席，也是蘇震清委員的主任，請。

屏東縣恆春鎮民代表會陳進興副主席：

不好意思，我講話比較客氣，也比較簡單。第一點核三廠要除役，不是這樣決定的，原能會跟核三廠應該每年到南部，跟恆春鎮、滿州鄉、車城鄉跟牡丹鄉開一個座談會，恆春鎮有17個里，滿州鄉有8個村，車城鄉有11個村，可以三個里或三個村一起開。核三廠要廢除還是繼續，不是這樣說了算。第一點請問核廢料放哪裡，怎麼回饋恆春。核三廠建在恆春，應提供適當的回饋給恆春人。第二點廢除或繼續，應該尊重人民的聲音辦理公投，讓恆春最南部四個鄉鎮的人民都有參與的空間，不是找民意代表、縣長、議員或立委講廢除，南部人民都沒有參與，我認為不對，要講給恆春、車城、滿州的居民聽，這才是最正確的。總結兩點建議，第一是公投，第二是核廢料放哪裡？如何回饋？讓所有鎮民知道，以上報告。

主席：

謝謝。接下來做簡要的回應。剛才提到核廢的問題，還有如何確保除役作業不會影響環境，以及回饋金的機制。另外提到核三廠是不是除役應該有更多的討論，是不是請台電先做說明，再請經濟部補充回應，最後原能會回應。

台電公司張學植處長：

各位鄉親，不好意思，再次打擾。針對剛剛莊代表的意見簡單的說明，環境監測是台電持續進行的工作，不管運轉期間或除役期間。目前為止我們對環境的監測結果沒有太多的影響

，必要時可以向莊代表說明。剛剛談到落山風納入二階環評做風力的評估說明。感謝吳先生很多專業的建議，我們回去會思考是不是採納。陳副主席的意見，必要時可以跟鄉親多做說明，讓鄉親了解。除役是既定政策，台電是執行政策的一環，會朝安全的方向進行除役，以上說明，謝謝！

經濟部國營會吳國卿組長：

剛剛提到核三廠的除役以及延役的問題，依照政府的能源政策就是除役，沒有延役。所以台電公司作為執行者的身分，必須依照原能會相關法令做除役的工作，未來25年相當長，台電也會密切跟地方保持聯繫，如何公開除役相關資訊，以及除役安全的部份，台電都是重中之重，我們要求台電要確實做到，以上。

主席：

好，謝謝！剛才提到日本核廢水排放的問題，我也簡要的說明一下。原能會非常關注這個議題，我們也密切的和日方進行交流和溝通，原能會也在網站上設立專區，相關事項都可以參閱專區內容。今天因為時間的緣故，也讓參與說明會其它單位的同仁補充說明。先請核技處黃副處長就緊急應變的重點做簡要回應。

原能會核技處黃俊源副處長：

各位鄉親，大家好！我是核能技術處副處長黃俊源，剛剛鄉親問到演習如何處理？尤其電廠發生核子事故該怎麼辦？雖然現在核三廠要進入除役階段，但只要反應爐有核燃料，整個應變計畫不會因此而減弱，所以廠內、廠外的演習強度，以及應變計畫的強度都會維持，這是第一點跟鄉親報告。

第二點有鄉親提到可以讓更多人參與演習，這點是確定的，明年核三的演習，原則上會朝大家參與的方向進行，我們會跟屏東縣政府、恆春鎮公所以及滿州鄉公所討論，原則上民眾只要願意參加，我們都會接受。但是詳細的作法，我們會再跟屏東縣政府、恆春鎮公所還有滿州鄉公所做細部的討論。所以現在方向是確定的，我們也會朝這個方向進行。

剛剛提到有關疏散道路部分，從災害疏散的角度，道路越完整越寬廣，對災害疏散絕對有幫助，這點我們也贊成，但是跟各位鄉親抱歉，原能會是核安管制機關，對於道路的開拓或開闢，我們原則上只有建議權，沒有決策權。我們也會利用各個機會，只要談到疏散道路的興建或拓寬，原能會都會適時在各種場合提出，給其它部會尤其是交通部一個建議。這部份原能會會跟大家一起努力，希望有更好的道路。以上三點說明。

主席：

謝謝，接下來請放射性物料管理局的陳副局長做簡要的回應。

原能會物管局陳文泉副局長：

謝謝主席。今天聽了很多在地的聲音，因為整個核三廠除役計畫還在審查中，我們也會把安全相關問題納入審查作業，請台電公司澄清說明。有關核廢料相關資訊部分，現在核三廠的低階核廢料大概9600桶，將來除役拆廠完成後，大概產生十萬桶的廢料，因為貯存空間不夠，台電規劃建造一個新的低階核廢料貯存設施。高階用過核燃料是4320束，後續執行乾式貯存計畫，台電跟國際的做法一樣，因為世界上沒有最終處置場，大部份會先做乾式貯存，後面接中期貯存，國際間像荷蘭、加拿大、美國、瑞士這些國家都有蓋好的中期貯存設施。國內

中期貯存計畫是政府支持的計畫，原子能委員會做為安全機關，跟經濟部每半年都會監督台電公司的進度，另外集中式貯存設施依法不用公告，所以進度會比較快，不會像最終處置場需要公告，政府支持這樣的做法，希望在一定時間裡完成。原子能委員會為了加速台電公司做這件事，原本一個乾式貯存設施最多只能核發40年的執照，原子能委員會已經決定只發20年，就是要台電公司努力進行中期貯存設施，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

原能會對前面的議題，做了補充說明。接下來還有兩位登記發言，一位是環境法律人協會謝蓓宜副秘書長，最後一位是蔡卉荀主任，請。

環境法律人協會謝蓓宜副秘書長：

主席、在地的鄉親朋友大家好！我是環境法律人協會副秘書長謝蓓宜。有關環境法律人協會的意見，第一個是核三廠除役的環評範疇界定會議，當時提供台電的民間除役聲明，今天也提供原能會，希望能將這份民間除役聲明納入地方說明會的書面意見。第二個是有關核三廠的除役委員會，台電回覆目前有屏東縣政府的核安監督委員會，我不滿意剛剛張學植處長的回應，因為這個委員會是屏東縣政府籌辦，台電應該沒有權責幫屏東縣政府回應是不是可以納入在地居民當委員。我要強調為什麼在地民眾會提出核三廠的除役委員會，因為在地民眾希望未來25年除役期間，有實質的在地民眾參與。讓大家了解整個除役進度以及實際狀況。大家提出核三廠的除役委員會，希望是由中央機關協助成立的委員會，必須編列預算，讓大家知道25年除役期間以及除役完成後，對在地的影響，藉由除役委員會做到地方的復育跟再生。它的功能跟現在屏東縣的核安監

督委員會是不一樣的。民間除役聲明也強調，希望專家學者、在地居民跟環保團體的占比應該占五分之三以上，希望納入後續的考量，原能會也要有角色，協助在地居民繼續關注除役的進程。

第二個部份是除役有25年，總共分為四個階段，每個階段的工程內容應該不一樣。核三廠周邊地區也有非常多在地民眾，現在在核三廠工作。這些在地居民的工作權益有沒有受到影響？每個階段是不是有工作轉型或是工作輔導，每個階段需求的工人數量都不一樣，請台電清楚的說明相關規劃？跟在地民眾講清楚，整個除役期間或是除役完成後，地方民眾的工作權益會受到哪些影響，希望這個部份可以做更清楚的說明。

第三個是針對原能會的部份，原能會作為管制機關，今天非常明確的講到整個除役計畫的審查，我們知道除役是25年，25年後可能會保留核廢料，當然原能會會持續管制這是沒有疑慮的。但在地民眾希望參與監督或是參與環境監測的部份，原能會是否能提供協助，或是納入在地民眾的實質參與。因為核三廠外面是墾丁國家公園，在地非常關心生態的朋友，在生態還有自然環境監測部份有非常多的專業，有沒有可能在未來環境監測的部份可以一併納入？想知道原能會有沒有可能提供協助。另外也要問原能會可能面臨降級的問題，因為除役有25年的時間，有沒有可能會影響管制力度，降級前後在管制上有什麼具體差異，希望一併說明，以上，謝謝！

主席：

好，謝謝謝小姐的意見。接下來請地球公民基金會的蔡卉荀主任。

地球公民基金會蔡卉荀主任：

主席、在座的鄉親大家好！我是地球公民基金會的蔡卉荀主任，我從2011年日本發生福島核災後，開始密切的關注核電廠安全的問題，還有核廢料處理的問題，我也跟在座鄉親一樣，我們很擔心核三廠能不能安全的除役，核廢料放在核三廠放多久。今天參加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但聽到地方關心延役甚至是核四，覺得很疑惑。政府單位應該跟民眾傳達正確的訊息，核三廠依照原能會的辦法已經不能延役，第一時間應向大家澄清說明，今天是聽大家對於除役怎麼想，大家覺得除役應該怎麼做才能做得更好。結果大家的腦袋都放在延役，請問今天的說明會有沒有效果？當然我有聽到關於除役應該怎麼做的具體建議，非常感謝這些鄉親，提出非常寶貴的意見，但深切的覺得，今天的說明會幾乎沒有達到應有的效果。

另外當民眾提到核四的時候，我也不認同台電張處長偷換概念，把大家對於核三廠除役的擔憂，要大家表達在年底的公投，年底的公投跟核三一點關係都沒有，那是核四的公投。我覺得鎮長一開始就在講延役的問題，上次台電開核三廠除役環評說明會，鎮長也提了同樣的問題，台電副總有回應，但很明顯這樣還不夠，以至於鎮長今天又重提同樣的問題，這說明地方的鄉親對於法令政策沒有獲得正確的資訊。不管是原能會、台電或是經濟部，在這方面的溝通是完全無效，公務人員應該把法令講清楚，這是我今天參加地方說明會的一個意見。

接下來針對除役計畫提出一些意見。首先除役跟核電廠運轉是完全不一樣的事情，需要另一個完全不同的專業，不是計畫書寫得好除役就做得好，很重要的是執行面能不能做得好，現場鄉親也提到這件事。請問除役有25年，25年期間台電有多少人在裡面，有人退休，有人新聘，人員訓練與更替的計畫，在除役計畫裡都沒有提到。我看到的是現在電廠的分組，要怎

樣整併成一個過渡階段的分組，然後再變成另一個分組。請問整併的過程也會有人員的異動，現有電廠人員是否能負擔這些除役專業工作？提供什麼樣的訓練？人員退休以後相關配套規劃？一個運轉的專業人才，對核電廠運轉，我相信他的專業非常好，可是除役的部份呢？我在計畫裡看不到，不是沒有這個能力，只是在計畫裡看不到，要如何放心？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台電今天的報告裡看到很多，除役計畫裡要做好多事情，非常好。但是有一點遺憾的是，今天要讓地方了解除役的過程要做這些事情，大概什麼時間發生什麼事情，跟地方有什麼關係？雖然簡報第9頁列了time line，可是實在太模糊了，在除役過程中，什麼時候什麼機具可能會進出等等，什麼工程在廠內做，什麼工程跟廠外有關，什麼時候需要在地的人當工作人員，會提供什麼訓練。另外大家都關心回饋金的問題，這段時間跟社區相關的金錢會如何處理，這些都看不到，因為在地鄉親最關心這些事情，除役作業對地方會有什麼影響？但是在簡報裡面完全沒有看到，我覺得我是在地的人也看不出來，除役計畫對生活有什麼影響。我認為對社區做說明，怎樣的說明才是符合社區需要的，台電真的要好好想一想。

最後是有關核四的問題，台電有一個專門的網頁，不是嗎？有詳細的資料。如果今天是核三不應該談核四，可以跟民眾說去哪裡看網頁，然後自己做判斷。如果要現場多講一點也許可以，但我會覺得應該著重在核三除役。最後給主辦單位一個建議。我雖然不是恆春在地人，但是我很關心核三。所以我從高雄來到這邊，剛剛謝小姐從台北來到這邊，我們是公民團體，但是這麼後面才發言，這樣的發言順序安排沒有很好。建議以後是不是可以穿插，讓公民團體可以穿插在居民，大家一起發言，這樣是一個有效的意見交流，謝謝！

主席：

先回應蔡主任最後一點的意見，因為經過多場說明會的經驗，地方一直反應他們比較不擅言辭，他們覺得既然辦在地方，應該讓在地居民、代表或是環團先發言，這點要說聲抱歉。其實大家知道在地很多人從事農務，時間到可能就要離開，所以安排上還是請多多包涵，我們再思考如何精進。另外剛才有很多意見，有關在地居民的監督，以原能會獨立的安全管制機關的角色，會獨立做好管制的工作，但是對於地方監督的這件事情也是樂觀其成，所以希望台電公司要思考在地監督的機制，這是一件好事，因為25年這麼長，不可能不跟地方互動，請台電公司將意見帶回去，好好思考要如何處理。如果地方有這樣的監督機制，以北部的做法，原能會會列席會議，因為我們是獨立的監督單位，所以不會主導，但我們樂觀其成，也會列席聽聽台電在溝通時，有沒有傳達正確的資訊。

另外剛才提到台電張處長補充說明的時候，聽起來會讓人誤解，但是我們會前溝通的時候，我們很清楚說明今天講的是核三除役，但這是一個開放的說明會，我們不能要求大家都不能表達意見，所以會議開始或會議過程中，都一再強調今天是針對核三除役的說明會，核三廠的除役計畫已經送至原能會，原能會也依法進行審查。剛才經濟部也提到，依照現在的能源政策，執照屆期就進入除役階段。剛才也有說明，只是可能沒有達到預期，希望能更強烈更明確。我相信跟地方溝通不是用強硬的方式，讓地方聽進去，可是多溝通多說明一定有幫助，今天的意見也都會紀錄。依照會議議程是所有登記發言完畢，我們開放現場舉手發言，因為原能會的同仁都有一個態度，今天只要現場有人願意舉手發言，我們就留下聽聽地方意見。所以現場有人願意舉手發言就請舉手。請到發言台，報一下姓名

與單位。

臺北科技大學洪祖全教授：

我是臺北科技大學機械系的洪祖全老師。今天這是地方說明會，應該讓地方百姓先說，雖然他們的意見可能脫離今天的主題，但這是他們的聲音，應該給予尊重。今天的時間有限，無法將所有的事情說的非常清楚。以上發言，謝謝。

主席：

謝謝洪教授的發言，在座參與的貴賓有沒有意見要發言？張律師第二次發言，請。

屏東縣環境保護聯盟張怡理事：

我是在地居民也是在地NGO，我解釋一下，核三這個議題在本地是冷清清，在外地是熱滾滾。我很感謝公民團體的意見，因為今天的重點是除役，若討論延役，沒有達到會議的目的，所以替公民團體講話。另外表達方式有很多種，如果說得對，也是值得支持的。在地居民關心回饋金和實際的問題，可是公民團體會點出除役的重要議題，因為比較生硬，可是希望公民團體發聲，因為會講到真正的關鍵跟癥結。今天既然是除役，就針對除役好好講，這點希望相關單位可以請潘孟安在臉書發文，因為宣傳最大的問題就是官方網站沒有人看，大家會看首長或社團的發文，也要去接近民眾的管道，跟大家說明除役作業，或者真的有延役的可能性，應說清楚。不然變成很多人認為是不是可以延役，變成很難進行，剛剛公民團體點出很重要的點，前提夠不夠清楚，謝謝！

主席：

謝謝！剛才提到今天說明會的主軸，必須先說明，原能會

尊重每位來賓的發言，也都會做成紀錄，剛才不論原能會還是台電公司答覆的時候，都是著重說明除役的部份。經濟部吳組長也特別說明，目前的政策就是除役，以主席的立場今天沒有討論延役，但是我們尊重在地的聲音，這個部份一定要釐清，今天從頭到尾討論的是核三廠除役作業規劃跟原能會的相關審查作業。請問大家還有沒有其它意見。請。

吳寶同：

主席、大家好！恆春鎮民吳寶同第二次發言，為什麼恆春鎮民講延役這件事？因為40年前沒有問在地人就建核三廠，40年後沒問在地人核三廠就要除役，為什麼？恆春鎮民有機會發表意見嗎？沒有。臺北決策恆春買單。很多公民團體都是打水漂，有長期住在這裡嗎？大部份恆春鎮民都是長期住在這邊，只有我是搬出去再回來。為什麼在地的聲音不能表達呢，每次都要被公民團體綁架。公民意識抬頭很好，但臺灣只有這個嗎？地殼變動、火山爆發、地震後，所有東西都毀壞了。早年說檳榔樹會造成土石流，後來根本不是，只要下大雨一定會土石流，因為極端氣候一定會這樣，怎麼防都沒有用，人不可能勝天。今天既然中央機關到恆春辦說明會，恆春居民40年都無法表達意見，這次要表達意見，為什麼不行？以上報告，謝謝大家！

主席：

我們還是回歸理性探討，大家的意見都聽到了，請問在座貴賓還有沒有想要發言？沒有的話，今天台電公司說明核三廠除役作業規劃，原能會也對相關審查作業做說明，相信大家對核三廠除役有初步的了解。非常謝謝大家今天的參與，謝謝大家撥空前來關心這個議題。大家提的意見都會紀錄下來，因為

時間的關係，無法每一項都回應。但是意見都會轉給相關單位做回應，所有的資料也會公布在原能會的網站，大家都可以去觀看。最後還是非常謝謝大家，祝福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的參加，今天的說明會到此結束，謝謝！

十、散 會：12時30分

附件一 110年11月3日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出(列)席單位人員名單

一、民意代表

1. 立法委員周春米服務處：潘芳泉主任
2. 立法委員鍾佳濱服務處：賴麒伊特助
3. 立法委員莊瑞雄服務處：李建南主任
4. 立法委員廖婉汝服務處：潘裕隆主任
5. 立法委員蘇震清服務處：陳進興主任
6. 屏東縣議會盧玟欣服務處：陳原仁特助

二、恆春鎮民代表會

陳進義主席、陳進興副主席、陳進忠代表、吳壽宗代表、柯政隆代表、李建華代表、趙記明代表、陳新賢代表

三、恆春鎮公所

陳文弘鎮長、陳淑靜

四、滿州鄉民代表會

熊志謀主席、王彩華代表、莊期文代表、劉碧真秘書、石金嬌

五、滿州鄉公所

張成森秘書

六、恆春鎮里長及里民

張昌益里長、謝春敏里長、葉啟俊里長、洪陳滿妹里長、蔡芬芳里長、邱榮欽里長、尤信化里長、姚光隆里長、張正林里長、江進教里長、方俊尉里長、韓學火里長、詹榮旗里長

韓秀滿、蕭雲霞、林敏生、郭聰仁、陳麗貞、林春香、郭恆珠、林綉雲、尤淑惠、陳美芳、許錦雪、陳文壽、李富紅、江昱璋、吳寶問、周明志、汪冠仲、陳建益、王瑞銘、王凱民、邱賢之、施鳳鶯、陳允、柯金女、陳金龍、鄭陳春美、施月珠、陳慶宗、郭恆淑、方水娘、潘金妹、黃貴金、林寧珍

七、滿洲鄉村長

楊秀蘭村長

八、公民團體與發展協會

1. 屏東環境保護聯盟：張怡理事
2. 屏南社大：鄭鴻博校長
3. 地球公民基金會：蔡卉荀主任
4. 環境法律人協會：謝蓓宜副秘書長
5. 恆春半島核三廠除役關注小組：張清文、顏士雄

九、政府機關

1. 經濟部國營會：吳國卿組長、邱國勳、陳品光
2. 屏東縣政府環保局：李奇恒、郭乃瑜

十、媒體記者

1. 環境資訊中心：廖禹婷記者
2. 自由時報：蔡宗憲記者
3. 民眾日報：陳明道記者

十一、原能會

1. 核管處：張欣處長、高斌副處長、吳景輝科長、臧逸群科長、

張經妙、吳東岳、張禕庭、陳訓元、莊宴惠、楊杰翰、
吳文雄、林子傑、蔡易庭、林宣甫

2. 物管局：陳文泉副局長、郭火生組長、王文志、林育貞、
黃琬如
3. 核技處：黃俊源副處長、劉俊茂科長
4. 輻防處：鄭永富科長
5. 綜計處：何璠、李彥憲、陳迎鳳
6. 秘書處：顏誌逸、李東炫
7. 政風室：黃幸珍主任
8. 專家學者：廖俐毅委員、陳建源委員、周冬寶委員

十二、台電公司

1. 核發處：曾文煌副處長、廖瑞鶯組長、陳琬婷
2. 核後端處：張學植處長、范振聰副處長、邱鴻杰組長、
葉久萱、顏亞淇、劉欣瑋
3. 核溝中心：郭振基副主任、林光賢督導
4. 核三廠：林榮宜廠長、劉明輝副廠長、吳文哲經理、陳鳳麟、
黃進丁、楊尚志
5. 環保處：林景庸副處長
6. 光宇：曾信勝協理、鍾昆霖

十三、其他

1. 政治大學：羅凱凌副主任、林俐君

2. 北科大：洪祖全教授
3. 恆春分局：陳至瑋分局長、邱新富組長
4. 核三保警隊：鄭壽男中隊長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單位：柏春半島核三廠除役關注小組	姓名：張清文
發言內容： 拆除其間如何確保放射物質不會外洩？ 一、監測及警報系統設置？ 二、如何是應該於拆除前進行清淤，範圍？ 三、地下水污染如何監理？ 監理井數量？井抽探次數？ 深度？ 四、出水口管道應該回復， 高壓電塔應該全部拆除。 五、在地人員就業問題： 是否應該進行事前的訓練	

(續背面)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發言內容：~~6. 在地醫療小組~~

6. 反對原廠址做為
電力使用用途。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單位：墾丁社區	姓名：韓秀滿
發言內容： 民眾的心聲，以最白話的方式，家中有一台新車，沒有人會想開40年的老車，我們贊成除役，但是新的能源，充足的電力在哪裡是為政者要思考的，完整的能源政策。 另外，能源會向地方說明，其實更應該向蘇貞昌說明核廢料的放置，不要用恐嚇性言詞錯誤引導社會大眾 (續背面)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單位：聖丁里長	姓名：張國益
發言內容： 1. 應該充份告知民衆， 今天不够普和 2. 南電北送，我們吃苦，別 人在吃補，應該回饋更高 3. 核三除役，能源、電力 的需求是否計算好 不是只要除役，最後却限電 4. 核三 - 號機 = 號機除役 還有四部機，應該要求安全第一 5. 演習應該擴大恆春區民參與 (續背面)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單位：環 寶 里	姓名：謝 椿 敏
<p>發言內容：</p> <p>① 核廢料的問題</p> <p>② 逃生道路，增加及維修^{現有樓梯}</p> <p>(續背面)</p>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單位：	姓名： 顏 工 雄
<p>發言內容：</p> <p>意見將以 e-mail 形式提供。</p> <p>(續背面)</p>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顏士雄

核三除役公眾參與補充意見

(110年12月1日提供)

現行的地方公眾參與，習慣上是由地方行政首長（縣長、鄉鎮長）、民意代表（立委、議員、鄉鎮民代表）、村里長為在地民眾代表，但政治人物平時關心的事物與自身的專業未必與指涉的公共事務相關。

這導致地方最「關切」、「了解」的事物未必能透過這些地方政治領袖呈現出來，比如在核三除役議題上，恆春半島因有墾丁國家公園內豐富的生態、環境資源與隨之而來的旅遊需求，有許多長期做地方生態觀察並執行生態導覽業務的生態解說員，這些人對在地動植物的了解常優於外來的專家，更別說是政治人物了。

因此建議在核三除役程序上，不管是台電在環保署的環評或送到原能會的除役計畫審議，都能在政治人物與外地專家外，邀請更多關切在地環境議題的專業在地民眾。

另外核三除役與在地民眾相關的議題不止是核安而已，還有在地工作機會的變化、回饋金的運用方式、核三廠址未來的利用方式與地方發展等且涉及的機關不止是原能會、環保署與台電而已。

屏東縣政府依地方自治法規設置的「屏東縣監督核能安全委員會」的目的性與功能性都不足，且委員們也幾乎都與核三廠所在的恆春半島無關，因此有必要針對核三除役計畫另外設計能讓在地民眾廣泛參與，且能容納經濟部、原能會、環保署、國家公園、交通部、屏東縣政府....等更多單位參與的常設性機構。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單位：恒春鎮民	姓名：吳寶同
發言內容： 1. 核三廠除役後，恒春鎮民 停電編組會改變嗎？ 2. 若因新電廠興建進度延宕， 核三廠會變成緊急救援 發電廠嗎？(除役停止，重新投運) 3. 除役過程中，有否安排公民 參訪、學子學習或現場監督？ 4. 建議核三廠除役工程四週 架設縮時攝影新機讓關心 民眾可隨時觀看，自除役成 功後紀錄。 (續背面)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設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發言內容：

5. 針對安全疏散問題，建議屏南快速道路的興建列入考量。
6. 核廢料的問題，因原能會流於宣導，變成洪水猛獸。低階核廢料有比用過的農藥罐、用過的硝酸桶、用過的氫氟酸或 SO_2 鋼瓶危險嗎？希望原能會加強教育宣導，拒絕無聊恐慌！而高階核廢(用過燃料棒)至少用國際標試圖解決吧！
7. 日本福島核廢水經稀釋後排入大海。請問有否委託學者研究低階核廢料(可燃燒部份)，經燃燒後排出。對於大氣背景輻射有多大影響？(純學術研究，暫不考量國際原子能法規。)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發言內容：

今日之除役規劃說明及除役計畫審查說明，內容僅提到「立法院107年立法決議：……回饋金……」。其餘內容均無有關回復地方環境、協助地方發展之具體規劃及說明。

建議：

請於除役規劃說明及除役計畫審查內容，納入專章具體提出規劃，再向民衆說明，以符合地方特色發展。

廖婉淇服務處主任 廖裕陵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 言 單

單位：環境法律人協會。	姓名：謝信宜。
發言內容： 1. 核三廠除役委員會究竟是納入在地公民參與、了解除役進度及實際狀況，因此在地民眾的參與以及能就除役中對在地的影響、對除役後，在地的復甦再生至關重要，目前屏東縣政府的核子監督委員會無法滿足需求，除役委員會中專家學者、在地居民、環保團體應佔 2/5 以上。 2. 除役各階段在地居民的工作權利是否受影響？有多少人的工作將因電廠除役而需轉型，台電應充分掌握狀況，25年除役四階段，每個階段受影響人數多少，需輔導轉型人數有多少，有無新的工作機會提供，都應明確掌握。 3. 原能會作為管制機關，除役25年及之後的地方復甦，有無可著手之處，在地民眾希望參與監督、了解除役進度，原能會能否協助？未來原能會若是降級後是否影響之後除役的管制力度？差異在哪，應跟在地民眾清楚說明。 (續背面) 4. 另附「民間除役聲明」書面文件，請納入發言單。	

為求紀錄完整，敬請於填寫後將此發言單送交承辦單位，俾利製作會議紀錄，謝謝！

核能三廠除役 範疇界定會議

民間聲明

(110年11月3日提供)

2021.10.25

針對「核能三廠除役計畫」，民間團體認為核電廠除役的精神，應該是要把一個乾淨土地還給人民。北海岸核一與核二廠相繼進入除役後，核三廠也在運轉將近四十年後，開啟除役計畫的環評審查，民間團體認為除役必須要確保過程的安全及環境保護，呼籲除役計畫的決策及作業過程應公開透明。特別是核三廠因位於恆春斷層上及墾丁國家公園境內，具有歷史人文與軍事遺址，又有季節性落山風之特殊氣候環境，故如何確保除役過程安全及放射性廢棄物處置過程中，避免輻射塵擴散，不致影響自然與生態環境、農漁及觀光產業，是重要的課題，應與當地居民充分溝通。

本案為台灣第三次進行核電廠除役計畫，台電應充分吸收參考先前核一與核二除役環評過程中，由開發單位、環評委員、當地居民、環保團體共同累積的經驗，擇優汰劣，並向國人說明低高階核廢料的中長期選址規劃，別讓核電廠成為萬年核廢料堆積場。

針對台電所提出的「環境影響說明書」及「範疇界定指引表」仍有不足之處，民團認為應納入下列事項：

1. 除役作業的監測，應資訊公開並讓周邊社區知情參與。中央政府部門應編列預算，在恆春成立由環保團體、在地居民、專家學者、地方政府為成員組成的「核三廠除役委員會」，其中民間成員席次應占五分之三，讓公民能實質監督核電除役工程、核廢料之管理，並由在地居民主導地方修復復育、再生與創生計畫。
2. 台電應負起企業社會責任，對當地居民、社會經濟、文化資產及自然生態在四十年來因核電廠所遭受之負面影響，充分調查並提出回復及補償計畫。
3. 核三廠工作的在地居民，在除役過程及除役之後的工作轉型，台電應有相關規劃安排。除役相關工程，應遵守政府採購法之正當程序，在合法之前提下，參與除役之開發單位及廠商，應盡可能聘僱在地人，需相當技術之工程，也儘可能安排訓練班招募在地人先期訓練。
4. 核三廠除役後，地方交通長期因核三廠之阻隔，所造成動線不佳的交通問題，應予改善。
5. 除役計畫不應包含其他電力事業用途之開發計畫，除非是除役需要的設施，否則不應有其他開發。如有，應切割出本計畫。
6. 除役後土地應回復到開發前狀態，拆除長期阻隔海岸的進出水口及輸配電設施，並積極調查廠區內外之自然資源與文化資產，例如馬鞍山史前遺址及軍事遺址，如有開發再利用之規畫，應事先與當地居民進行諮詢，並尊重當地居民之意見

7. 核電廠除役應該包含25年後拆除物的高低階放射性廢棄物移出計畫, 方為實質除役。
8. 高低階核廢料之貯存及運送應有嚴格管制。
9. 恆春斷層距離核三廠最近僅一公里, 1959年及2006年恆春地區都發生過芮氏規模7.0以上地震, 對於除役安全影響甚巨, 環評中應補充恆春斷層最新資料, 並提出對除役安全影響最小之有效對策。
10. 放射性廢棄物污染地下水之風險, 對當地居民之健康及農業經濟影響, 應予注意, 開發單位應完整調查, 並劃出廠區內外關聯的地下水文圖, 評估地下水出流對廠區外之陸域及海域的影響程度。
11. 蒐集並分析恆春颱風、落山風之相關資訊, 包括風向、最大風速等, 並納入空氣品質模擬分析, 確認輻射粉塵未因落山風、西南季風而被帶至其他區域, 並確保除役工程相關吊運作業之工作安全。
12. 收集並分析墾丁國家公園內及周邊之特殊生態, 例如候鳥、核三廠區內馬鞍山洞穴高頭蝠、洄游魚類、稀有海草等。

聲明團體: 恆春半島核三廠除役關注小組、環境法律人協會、地球公民基金會、綠色公民行動聯盟、北海岸反核行動聯盟、台灣蠻野心足生態協會、台灣環境保護聯盟、屏東環境保護聯盟、屏東縣屏南區社區大學、社團法人屏東縣瓊麻園城鄉文教發展協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心家長協會、高雄市公民監督公僕聯盟、社團法人高雄市社區大學促進會、高雄市輔育人員職業工會、高雄市教師職業工會、媽媽監督核電廠聯盟、人本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宜蘭人文基金會、台灣非營利組織產業工會、南投公啥喙、台南市社區大學、南台灣河溪聯盟、守護三崁店聯盟、台灣公民自主發電行動聯盟、台灣人權促進會、彰化縣環境保護聯盟

原能會審查核三廠除役計畫地方說明會

發言單

(110年11月4日提供)

地球公民基金會蔡卉荀主任

發言內容：

1. 本場是核三除役計畫的地方說明會，針對民眾核三延役的問題，原能會主持本會議應即時說明核三依據原能會管制辦法已超過延役期限，依法不得再申請延役，避免浪費民眾時間精力於錯誤的議題上，才能讓民眾聚焦於除役計畫的討論。此外，剛剛台電核後端張學植處長回應時，竟偷換概念利用民眾對核三延役除役問題的疑惑，暗示民眾反應在年底核四公投，實不可取。年底公投無涉核三除役，主席應予以制止，避免會議失焦。
2. 除役與電廠運轉是兩種不同的專業，但從除役計畫p12-22看到是將既有的廠內工作人員整併放入新的組別，問題是核三廠許多員工已近退休年紀，新進員工有多少人具備除役專業不得而知，在未來長達25年的除役期間，如何擴增工作人員的專業達到除役需求？何時有多少人員將退休而需增聘那些專業員工？…計畫書中均無著墨，無法令人安心。
3. 台電簡報雖有提到除役期間要做哪工作，但卻缺乏時間軸與社區關聯的說明。地方說明會最重要的是讓社區對除役更具體的想像，了解除役工作何時將對社區造成什麼影響，而台電與社區需要如何互相協力。因此建議台電應在簡報第9頁的時間軸中再多加著墨，說明與社區的關聯。
4. 台電已有針對核四製作專門的網站，面對民眾提問核四問題時，可以直接介紹民眾到該網站，避免本次會議失焦。
5. 建議主席安排發言順序時，可以在數位在地居民發言後，適度穿插公民團體的發言，讓會場可以更充分的對話。